

苗栗縣國土 創新局

重要！！

114年4月30日
國土功能分區及使用地
正式公告實施！

常見Q&A



使用地是否消失？

原依區域計畫法編定之使用地類別資訊會保留並納入內政部未來建立之資訊系統以供查詢，作為既有權利保障之參考依據



未來如何管制？

未來按照「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管制，並保障原來既有之權益。



為什麼會被劃為國土保育地區？

國土保育地區是依據天然資源、自然生態或景觀、災害及其防治設施之環境敏感程度，予以分類保護，並以保育及保安為原則來管理。



國土保育地區的房子會被拆掉嗎？

不會喔！依照國土計畫法第32條規定，既有合法之建築物還是可以繼續使用，並且可以修繕。



國土保育地區第一類完全不能使用？

既有設施及用地都可以繼續使用，但原則不得新增建築用地與工業/礦業/窯業設施。



都計區的管制會失效嗎？

都市計畫地區仍然須遵照都市計畫法及相關分區管制規定喔！



農業發展地區只能作農業使用？

農業發展地區可以從事農業產、製、儲、銷、休閒農業、農村再生、公共設施或公用事業等相關土地使用；農業發展地區第四類亦可作住宅使用喔！



農業發展地區第一類只能作農？

以農業生產及必要產銷設施使用為原則，相關農業生產、加工、水產養殖、畜牧等設施都可以使用喔！



農業發展地區可以蓋農舍嗎？

原農牧/養殖用地等，未來仍可經申請同意並依照農發條例使用。



農業發展地區可以蓋住宅嗎？

原本合法的建築用地都可以直接作住宅使用喔！

苗繪國土 栗創新局

苗栗縣國土功能分區分類
及使用地劃設作業



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工商發展處、地政處
承辦單位：經緯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相關資訊



【苗栗縣國土計畫資訊網】



【國土計畫懶人包】



【國土功能分區懶人包】



【國土計畫土地使用管制問答集】



【國土規劃地理資訊圖台】

國土保育地區	海洋資源地區	農業發展地區	城鄉發展地區
第1類 (敏感程度較高)	第1-1類 (保護區)	第1類 (優良農地)	第1類 (都市計畫區)
第2類 (敏感程度次高)	第1-2類 (排他性)	第2類 (良好農地)	第2-1類 (鄉村區等)
第3類 (國家公園)	第1-3類 (儲備用地)	第3類 (坡地農地)	第2-2類 (開發許可)
第4類 (都市計畫保護區)	第2類 (相容性)	第4類 (鄉村區、原民聚落)	第2-3類 (重大計畫)
	第3類 (待定區)	第5類 (都市計畫農業區)	第3類 (原民鄉村區)